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1日至2025年03月20日止。

第 7881272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24日

商 标

# 彩虹心态

申 请 人 宜兴市一园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高塍镇远东大道305号

代理机构 北京信诺汇达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香精油